

中國足球大規模反腐在國際社會引起了關注。世界反腐權威機構「透明國際」的3位專家最近接受了新華社記者專訪，對涉及中國足球反腐的一些具體焦點問題如「誰該為謝、南、楊的墮落負責」、「重判還是輕判」、「中國足協管辦分離」和「送禮行賄」等，談了他們的看法。

問題：謝亞龍、南勇和楊一民在懺悔時一再表示自己本想好好當官，為人民服務，最後卻從足協高官淪為階下囚。對於他們的墮落，您認為環境和個人因素分別起到多大作用？腐敗有時是人性使然？

科布斯·德斯瓦德特（透明國際行政總裁）：我不認為人性本惡，我相信人性本善，這也是我們人類社會進步的重要原因。同時，我們必須看到，如果我們社會中有人能冠冕堂皇地大發不義之財，甚至胡作非為非法謀利，那別人就會想：「既然他可以那樣做，我為何不可？」因此，我認為為保證公平、透明的制度至關重要。

問題：既然環境影響如此重要，那麼腐敗分子個人是否承擔較少的罪責？

廖然（透明國際東亞及新會員地區部門高級主任）：觸犯了法律就是犯罪，這是事實。不能因為制度有問題就可以洗脫個人罪責。

足球腐敗已成世界「文化」

問題：足球腐敗不僅在中國，而且在世界已經成為一種「文化」，如何剷除其文化根源？

西爾維亞·申克（著名足球反腐專家、德國律師）：有一點我必須要提醒中國，足球腐敗有其獨特的文化。剷除這種文化，就必須從根源開始。我們發現，球員打假球都是從底層聯賽養成的習慣。開始他們或許還覺得踢假球是「行規」，但久而久之也就習以為常了。底層聯賽有了這樣一個不健康的氛圍，就會逐層往上蔓延，演變為假球文化。我們德國有這種文化，整個歐洲有，亞洲肯定也有，想必中國也不例外。

問題：中國不僅存在球員打假，還有足協官員收受禮金賄賂問題，如何杜絕？

申克：首先要在中國足協和各球會確立「規範操作」的原則。我知道，在中國文化裡拒絕禮金比較困難。因此中國足協最好出一個明確規定：官員不得收受任何禮金。在國際足球界，球員打假和官員收

禮已成為特殊的文化。我們是可以改變這種文化的，教育是主要手段。反腐不是要把幾十、幾百個人投進監獄，必須要從根本改變做起。中國足球反腐必須要注意這點。

問題：在國際足球反腐中，「舉報」這個詞出現的頻率很高。舉報對於足球反腐有多重要？

廖然：絕大多數腐敗案件都是靠舉報發現的。這是重要的反腐手段。一定要鼓勵舉報，增加威懾力。如果一個官員感覺自己貪污有被舉報的危險，肯定會害怕，就有可能罷手。其次要保護舉報人，不能讓其遭受打擊報復。中國足球要學習國外設立足球舉報專線，委派有經驗的律師負責。

必須要真正的管辦分離

問題：「利益衝突原則」（指國家公職人員代表的公共利益與其自身具有的私人利益之間的衝突）對於中國足球反腐有何重要性？

德斯瓦德特：如果利益衝突問題處理不當，任何反腐努力都會歸於失敗。處理利益衝突似乎容易，因為它內容很簡單。但實際操作起來可能又是最難的，因為那些

既得利益者會設置障礙阻撓。如果實行了這個原則，他們獲利的機會可能就不存在了。

問題：中國足協不是一個存在利益衝突的組織？

廖然：中國足協從名義上來說是一個民間組織，應該自負盈虧，應受政府機構的監督和管理。政府機構是政策的制定者和監督者，足協這樣的民間組織應該是執行者。政府機構和民間組織之間要互相監督。但中國足協由於同時也是中國足球管理中心，一套人馬，兩塊牌子。他們自己制定政策，自己執行，自己還要監督自己，這裡有太多的利益衝突。產生腐敗是必然的。中國足球管辦分離喊了很多年，但從來沒有實際去做，是因為利益集團嘗到了甜頭，感覺那樣很好，為何要分離呢？於是就會在需要時裝裝樣子，喊兩嗓子，沒有實際動作，可害慘了中國足球。中國足球必須要真正的管辦分離，不分離，改革就無法進行。

■香港文匯報記者 梁啟剛

「一地雞毛」須改頭換面

針對正在審理的足球貪腐案，成都體育學院教授、北京體育大學博士生導師郝勳在接受新華社記者採訪時表示，中國職業足球轟轟烈烈十幾年卻落得個「一地雞毛」的尷尬境地，值得深思。要抓住足球腐敗案審理的契機，從源頭上對中國足球、中國體育深刻反思。

中國足球深層次的問題在「雙軌制」。中國體育軍團可以在奧運會上拿許多金牌，但是仍舊沒有找到適應市場化和職業化需求的路徑。這也是謝亞龍、南勇、楊一民他們的悲劇——他們本來是計劃經濟體制下的人，但做的卻是市場化體制的事，這樣就使他們產生了巨大的錯位。

對謝亞龍（小圖）的身份而言，他到底是一個公司的CEO呢，還是國家公職人員？他應該服從誰的利益？當年謝亞龍上台，為了保奧運出線權犧牲職業聯賽的利益，就可以不管職業體育賺錢的需求。這就是身份的錯位。

與中國職業體育的發展路徑相反，國外的職業體育是由下而上形成的，政府並不插手具體事務。比如英國最早的職業足球，阿仙奴、車路士、曼聯等球會都屬於某個企業、某個社區，代表某個城市，由企業或是擁護者捐款來辦球會。同時，它也是在市場機制下運行，不斷進行市場化的競爭和淘汰後，演變成職業運動。

因此我們看到的歐美國家的體育職業，市場化、法制化程度都比較高，大眾文化的準備也比較充足，這就給職業運動創建了一個良好生態環境。在這種生態環境下，即使意甲爆發「電話門」醜聞危機，祖雲達斯被降級，但是意甲聯賽本身沒有受到很大的破壞。

現在我們必須反思，體育的本質到底是什麼？需求是什麼呢？第一是全民健身，提高人民群眾的身體素質。第二，提高人民生活品質，職業體育提供的是體育文化產品，是滿足人民群眾娛樂需求和情感需求的。第三，發展體育產業推動經濟社會發展。

國家的體育行政主管部門應該認識到，體育強國與體育大國有着實質上的區別，並且應該有勇氣進行體制機制改革，將中國體育徹底轉向適應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發展的方向。

檢

■中國足球反腐不是要把幾十、幾百個人投進監獄。中新社

制度防範 專家支招 中國足球 反腐

教懲並舉 鼓勵爆料



■足協高官南勇淪為階下囚。新華社



■前國腳祁宏涉嫌受賄故意輸球。新華社

■球員打假球都是從底層聯賽養成的習慣。新華社

南勇認收錢 稱不是犯罪行為



■身著囚服的李東生坐在警車內。中新社

25日，足壇反賭打假系列案繼續開庭，前足協副主席南勇在鐵嶺中級法院受審。下午18時40分，南勇案一審庭審結束，當庭進行了三輪辯護，法院宣佈擇日宣判。庭審中，南勇承認曾收錢，但不承認這是犯罪行為。

據央視報道，南勇涉及的犯罪事實17項，共計148萬9千餘元；其中最大一筆金額，是幫助當年瀋陽金德保級成功，球會曾3次送錢給南勇，共計人民幣40萬元。南勇案的特點除了接受現金外，更多體現在收受物品上；其中包括勞力士金錶、折合兩萬多元的洋酒、五千多元的加油卡等。在案件中，還出現了不少耳熟能詳的足球界人士的名字；著名國腳鄭智為了去國外踢球轉會，曾給南勇送手錶；前女足主帥李霄鵬為了參加培訓，曾給南勇送物品。

南勇是原中國足球運動管理中心主任。1997年9月調入中國足協工作，先後擔任專職副主席、司庫等職。由於管理能力出色、雷厲風行，他曾在圈內被譽為「鐵血南勇」。2010年3月1日，他因操縱足球比賽涉嫌收受賄賂犯罪，經檢察機關批准，被依法逮捕。

至於另一高官，原中國足協裁判委員會主任李東生受賄、貪污一案在遼寧省丹東市中級人民法院第七法庭開審。據央視報道，李東生被公訴機關指控30項受賄罪名，涉案金額79萬餘元。其中被指控11項貪污罪名，通過虛開發票、裁判培訓等手段斂財，涉案金額6萬餘元。據報道稱，李東生對指控表示79萬賄款是人情往來。

■香港文匯報記者 梁啟剛

4大國腳受審 申思帶頭打假

25日，申思、祁宏、江津、李明4位國腳涉嫌非國家公務人員受賄罪在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的庭審已經結束，法庭擇日進行宣判。李明的律師曲伯傑在庭審結束後接受了採訪表示：「4名犯罪嫌疑人的對犯罪事實沒有太大的爭議，只是對一些細節存在異議，庭審一度比較激烈。」

據央視新聞報道，在2003年末代甲A之戰中，天津泰達老總張一峰找到前上海中遠球員申思，拜託他讓天津獲勝保級，酬勞為800萬元。隨後，申思找到江津、祁宏、李明其他3名國腳說明酬勞，3人都表示領會。結果天津泰達2：1取勝上海中遠，成功保級。事後，申思從酒店房間取走200萬元。其他人也前往同一酒店同一房間，各取走了200萬元。

法庭辯論十分激烈。辯護人為球員進行從輕辯護，理由有自首、偶犯、初犯，包括在重大賽事屢立戰功、足球大環境行業潛規則等。但公訴人認為，4人屬於共同犯罪。從從受請托、上場比賽，最後領取贓款都是一起行動，應對總額800萬元負起責任。

■香港文匯報記者 梁啟剛



■申思(左)與江津被指打假受審。新華社

